

基金业协会2015年12月公布的《私募投资基金募集行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私募基金募集行为办法》）是对证监会令105号《暂行办法》涉及资金募集整个流程的细化。全文42个条文可基本勾勒为以下结构图，详细规定了募集机构的范围及其义务与责任、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法定义务与责任，多处体现保护合格投资者、强化从业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责任承担可谓与2月5号的《公告》精神是一脉相承。